

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业绩说明会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4 月 9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10:00-11:00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 e 互动”平台“上证 e 访谈”栏目（<http://sns.sseinfo.com>）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网络互动

一、说明会类型

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山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2 日披露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，相关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，公司拟于 2021 年 4 月 9 日通过网络方式召开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，就投资者关心的公司经营业绩、发展规划等事项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。

二、说明会召开的时间、地点

- 1.召开时间：2021 年 4 月 9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10:00-11:00
- 2.召开地点：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 e 互动”平台“上证 e 访谈”栏目（<http://sns.sseinfo.com>）
- 3.召开方式：网络互动

三、参加人员

公司董事长李延群先生，公司董事、总经理王凤峨先生，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、总法律顾问李瑞光先生以及相关部门负责人。

四、投资者参加方式

1.投资者可以在 2021 年 4 月 9 日上午 10:00-11:00 访问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 e 互动”平台（<http://sns.sseinfo.com>）中的“上证 e 访谈”栏目，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。

2.公司欢迎投资者在说明会召开前通过邮件、电话等形式将需要了解与关注的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，以提升会议交流针对性。公司将认真答复相关方提问，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。

五、联系人及咨询办法

联系人：马佳

电话：024-83996040

传真：024-83996039

邮箱：jia-ma@chd.com.cn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